

建言国资监管 助力国企发展

国务委员 王勇

祝愿《中国国资产报道》 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 办出特色 王书马 二〇一五年五月

指导单位:国务院国资委新闻中心 联办单位:中央企业媒体联盟《中国企业报》 顾问:厉以宁

主编:张博 编辑:任腾飞 E-mail:rtfink@163.com 校对:王培娟 美编:王祯磊

国资证券化提速 专家称国企将迎第三次投资潮

本报记者 赵玲玲

2015年,是国资国企改革的落地年。随着国企改革路径的逐渐清晰,各地方国企改革动作频频。近日,广东、上海等地纷纷出台国资证券化等改革措施。比如支持企业集团通过整体上市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提出国资证券化率的目标等。

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李锦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国资证券化是2015年国企改革的一个浪潮,在中央有关顶层设计没有出台的情况下,在混合所有制的存量资产改革难有大变化的情况下,随着房地产市场资本加快向外流出,国资证券化成为人们意料不到的一个新潮流,也可以说是2015年国企改革的开场大戏。

多省市纷纷确立 国资证券化目标

据了解,A股历史上有过两次与国企改革相关的投资浪潮。第一次是

1998年的重组股热潮;第二次是2007年央企资产注入,整体上市行情。而目前的混合所有制改革、国资证券化改革堪称是第三次与国企改革相关的投资浪潮。

“2014年与2015年是国资证券化高峰期,期间,各种社会资本尤其是以国资为主的股市出现了一再涨停的局面,拉动了整个股市由2000点上升到3400点,使得沉睡数年的股市突然兴奋起来。”一位国资委内部人士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据悉,在国资证券化率上,多地纷纷确立了目标:能整体上市的整体上市,不能整体上市的则部分上市,或引进外部投资者。如湖北省提出了到2020年,力争将全省国资证券化率提高到50%。广东省的目标是70%,湖南省的目标则是到2020年国资证券化率达到80%。

中投顾问产业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扈志亮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国资证券化的根本途径是整体上市,通过上市,促进国企改革,有利于提升国企杠杆运用效率和盈利能力,促使其利润转

为留存收益快于负债扩张,降低企业负债率。企业盈利能力增强,负债率降低,能够拉动地方经济发展,更好地保障民生需求。企业业绩的提升也有利于为地方政府带来财政收入。

内外部双重因素 催热国资证券化

记者了解到,此轮国企改革主要是通过混合所有制改革来提高国企经营效率。那么,在国企改革指导意见总文件尚未出台的情况下,国资证券化的提出对国企改革的整体推动有何影响?又为何会先于其他国企改革先行启动呢?

对此,李锦给出了自己的看法,一是因为顶层设计尚未出台,二是混合所有制的进行在一定程度上陷于困局,这是此次国资证券化提出的内部因素。外部因素则是因为房地产市场资本向外倾泻而出,在没有其他产业能够替代的情况下,资本自然向股市集中。

(下转G04版)

观察

“兰州石化”事件: 不能让法治沦为看客

孟书强 展艺桓

这两年,曾经关系“甜蜜”的央企和地方政府开始频频在环境问题上产生纠葛。最近,兰州市与兰州石化的“口水仗”再次引发了舆论极大关注。10日,兰州市有关部门直指中石油兰州石化不履行社会责任,要求其向兰州人民道歉。兰州石化一些干部则辩解:“这是一种逼官,市政府就是想兰州石化尽快搬迁到兰州新区去。”11日,兰州石化又公开回应:“诚恳接受政府监管,宁停装置不污染环境,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一向和睦的央企和地方双方不但“撕破了脸”,且你来我往,口水不断。一时之间,实在难以让人相信。但反过来想想,习惯于私下里协调解决矛盾的博弈双方能把事情摆到桌面上来,未尝不是一种进步。遗憾的是,不管是当事者,还是围观者,似乎都忘记了法律的存在。兰州市要求兰州石化向兰州人民道歉,兰州石化先前则把矛头指向了兰州市的动机。唯独没有人想起来法治。

十八届四中全会以“依法治国”为主题,中央也不断强调在处理实际问题时要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化解矛盾、推动发展。反观兰州石化事件,政府一方首先想到的是,通过媒体给兰州石化施加压力,施加压力的目的则是要兰州石化向兰州人民道歉。唯独没有想到通过依法行政的途径来解决矛盾。兰州石化有些人面对地方政府的指责,首先想到的则是质疑对方的动机。“论政而不谈心,辩之大道者也”。在强调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年代,遇到矛盾首先想到的仍然是“谈心”,不能说是莫大的遗憾。

更让人遗憾的是,事实上,这些年在面对这样那样的矛盾时,不少中央企业和地方政府双方都不约而同地选择了类似的处理方式。譬如河北武安一位地方官员因央企污染在接受媒体采访时也直言:“这需要新闻媒体加大监督力度,只有公开曝光后才能引起上级领导的关注,问题才好解决。”不同于兰州市直接要求兰州石化道歉,这一次被寄予厚望的是“上级领导的关注”。

没有变化的是,法治的身影依然缺席。不论是兰州石化事件,还是武安的污染事件,央企和地方都各执一词。若非实地调查,作为局外人,我们实难判断谁是谁非。不论是沉浸在对央企跋扈的讨伐中,还是狂欢于对兰州市政府的点赞中,对于事件本身的解决和更多类似事件的合理解决都并无多少益处。或者说,这件事情的意义被弱化了。

随着公众对环境质量改善的期待不断提高,地方政府领导政绩考核方式不再唯GDP论和“史上最严环保法”年初的正式实施,地方政府和中央企业之间因为环保发生矛盾的概率不断增大。近些年,厦门、大连、宁波等地相继发生大规模群体性事件,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地方与央企在环保问题上不能达成一致。在一定意义上,这也是我们必须面对的“新常态”。

实事求是地说,随着利益主体不断多元化,发生这样那样的矛盾都不可避免。问题的关键在于怎么处理矛盾,在于我们怎么在一起起的矛盾事件中吸取教训,找到处理矛盾的最佳方式。让人遗憾的是,在法治成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的时候,矛盾的双方似乎还都习惯于通过权力或舆论来解决矛盾。至少目前来看,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还没有成为矛盾双方的首要选择。

回到兰州石化事件上来,如果兰州石化起初就能够严格依法依规,诚恳接受兰州市政府部门的监管,恐怕也不至于逼得兰州市“冲冠一怒”,直接通过媒体要求其向兰州人民道歉。另一方面,如果兰州市能够严格依法行政,恐怕也不会给兰州石化部分中层干部所谓“逼官”的口实。正是法治思维的缺乏,让这一原本简单的事件变得扑朔迷离。

依法治国,不仅是宏观的治国理念,更是处理和解决社会具体矛盾的基本遵循。在一个法治社会中,所有社会主体都应该依法行事,其间的关系都可以依法协调。在发生争议而不能协商解决时,央企可以起诉政府,政府也可以起诉央企。只有让一切问题在法律框架下解决,这才是处理政企矛盾时应有的新常态。

中证中央企业综合指数(2015年1月12日—1月16日)



(下转G02版)

国资论道厅 依法治企专题(之二)

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季晓南:

防止国企腐败和国资流失 需改革创新国资监管体制

本报记者 任腾飞 赵玲玲

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改革60条”中,国企改革被置于优先序列。目前,距离十八届三中全会吹响“全面深化改革国企改革”号角已经有一年多时间,一年多来,国资监管体制改革究竟取得了哪些成效?如何有效遏制国有企业腐败多发的现象?深化国企改革过程中如何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对于上述问题,《中国企业报》记者专访了国资国企问题专家、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季晓南。他告诉记者,我国国有企业腐败原因复杂,要认识到我国国有企业防腐反腐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另一方面,要有效遏制国企腐败现象和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必须改革和创新国有资产监管体制。

1. 国企成为腐败多发区, 原因是多方面的

《中国企业报》:十八大以来,中央加大了反腐败力度,强调老虎苍蝇都要打,中石油、中铝集团、华润集团等一批中央企业的高管相继落马,中央企业成了腐败的重灾区,您如何看待这个现象?

季晓南:从十八大以来国有企业包括中央企业已经披露的违法违纪案件来看,在我国,国有企业确实如一些人议论的那样成了腐败的高发区,有些大型国企还出现了大面积的“塌方式腐败”、“系统性腐败”,出现这种现象,制度和原因是多方面的。

现代企业制度的一个重要特征是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由于“委托—代理”关系的形成,出现了“内部人控制”的问题,各种“寻租”问题的出现成为企业普遍存在的一个体制性现象。

由于法制不健全和诚信大面积缺失形成的整体营商环境使得我国企业的腐败现象容易多发。2004年,全球知名电信服务供应商美国朗讯科技中国公司“贿赂门”事件曝光,导致中国公司的总裁、首席运营官、营销部高级主管和一名财务经理辞职。值得注意的是,美国朗讯科技在全球有22个子公司,2004年唯独中国公司发生了高层腐败案。类似的“洋贿赂”近年来不断被爆出,2013年以来中国政府部门对以葛兰素史克为代表的外资药企涉嫌商业贿赂的调查,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中国“行贿受贿市场”较为广阔。对我国国有企业而言,加强监管、遏制腐败、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任务更为艰巨、更加繁重。除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相应带来的体制腐败外,我国国有资产的监管还面临着来自两个方面的严峻挑战。

一个方面是由于产权制度改革不到位及国有企业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普遍不够健全使得腐败容易多发。十八大以来,国有企业积极推进股份制度改革,中央企业80%的资产已进入上市公司;积极推进董事会建设,已有62家中央企业建立了以外部董事为主的董

事会;积极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中央企业普遍建立了内控制度。但总的看,国有企业的制度建设在有效遏制和减少腐败方面还存在相当差距,改革还处于进行时。

另一方面,由于我国国有企业的一些行业和领域处于优势地位及改制重组频繁,由此带来的对外经营活动剧增使得腐败容易多发。国有企业的优势地位特别是由于一些国企处于垄断地位带来的利润高企,使得一些希望获取更多商机或更好效益的厂商千方百计拉拢腐蚀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大量的国有企业改制重组使得一些不法人员内外联手侵占国有资产的机会大大增加,国有企业迅速发展带来的大量招投标或物资采购或资金使用等也使得腐败发生的概率大大增加。

强调我国国有企业腐败原因复杂,一方面,是要认识到我国国有企业防腐反腐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防腐反腐要从多方面入手;另一方面,是要认识到有效防范和遏制国有企业腐败现象必须改革和创新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着力从制度上防腐反腐。

(下转G02版)

重点

国资委召开2014年度 审计工作进点会议

赵国宣

2015年1月9日,国资委召开2014年度审计工作进点会议,国资委副主任徐福顺出席会议并做重要讲话。

徐福顺指出,在审计署的大力支持下,国资委各单位在配合审计署预算执行情况审计以及其他专项审计工作中,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按照审计工作安排,自2015年1月上旬起,对国资委2014年度预算执行、其他财政收支和决算(草案)以及参与分配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情况等进行审计,并对2015年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风险防范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此次审计不再是传统的财务收支审计,而是增加了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和有关政策措施贯彻落实等专项情况审计,不仅仅是单纯的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的审计,还有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情况以及国资委履职情况的审计。

审计将通过回顾全年各项工作的开展情况,对国资委落实中央要求和部署,加强自身建设,完成国资监管、国企改革及相关职能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检验和评价,具有点多、面广、程度深等特点。

徐福顺要求国资委各单位、各部门要从推进依法治国和构建国家现代治理体系的高度,认识和对待审计工作,自觉接受审计监督,积极配合审计署做好审计工作。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务审计工作,建立责任追究制度,真正做到“凡事要有章可循,凡事要有据可查,凡事要有人负责,凡事要有人监督”,不断提高财务资产管理水平。

审计署企业审计司有关领导及审计组成员参加会议,并就2014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部署。